

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6205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3號
承辦人：林建達
電話：02-82367122
電子信箱：kander@cspt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人事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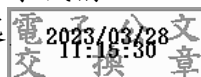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公訓字第11221601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「公務人員訓練進修作業注意事項」自即日起停止適用，
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本會為精進各項訓練業務，業編印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
實務訓練輔導員及人事人員工作手冊、公務人員晉升官等
訓練遴選作業指南及身障特考實務訓練輔導員工作指南等
參考手冊，並適時更新公務人員培訓法規彙編及釋例彙
編；另為強化法規宣導，每年均辦理考試錄取人員實務訓
練輔導員暨人事人員講習、各項晉升官等訓練遴選作業講
習，並錄製相關線上課程放置於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
提供輔導員及人事人員自主學習，以協助各機關落實辦理
各項訓練，為避免重複規定及適用上產生疑義，爰停止適
用旨揭注意事項。

正本：中央及地方各主管機關人事機構

副本：本會參事室、培訓評鑑處



人事處 1120328



AQAA1123002608